

大同大學學士班學生修習日語課程規定

民國98年07月09日教務會議通過
民國100年11月07日教務會議修正
民國103年06月05日外語教育中心會議修正
民國103年06月17日校課程委員會修正
民國103年06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
民國114年06月0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校學士班必須修習以下之課程，計2學分，才符合畢業標準。修習日語課程內容如下：

日語一、二各1學分、每學分每週上課2小時，計2學分、4小時。

- 二、以上所有課程如有不及格者須重修。
- 三、母語為日語或畢業自日語授課學校之境外生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申請免修所有之必修日語課程。
- 四、通過「日本語能力試驗(JLPT)」之日檢測驗者，得依各入學年度之規定辦理抵免或免修下列日語課程：

- (一) 113學年度（含）前入學之學士班：

持有通過N5級(含)以上之證明者，得抵免日語一、二課程。

- (二) 114學年度起入學之學士班：

持有通過N5級(含)以上之證明者，得免修日語一、二課程。

通過上述日檢者，得檢具成績證明，配合學校規定之加退選時間至通識教育中心外文教學組，依「大同大學學分抵免及免修辦法」之規定辦理抵免或免修日語課程。

- 五、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